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5 年 12 月 30 日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五届一百一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.4%股权及放弃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.6%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联交所”）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所持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气国轩”）47.4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权”）。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4 月 8 日在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1 元。2026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收到联交所通知，标的股权的受让方确定为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国轩控股”）。2026 年 5 月 21 日，公司与南京国轩控股签订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标的股权的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 元。

关于上述转让事项的具体情况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、2026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近日，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生效条件已达成，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再为电气国轩提供任何担保和借款，公司收到联交所出具的《产权交易凭证》，本次交易完成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